

115 年臺北市青年盃拳擊錦標賽競賽規則暨規程

- 壹、依據：臺北市補助民間體育團體辦理體育活動辦法
- 貳、宗旨：推展全民體育，提昇拳擊運動技術水準，倡導全民正當休閒活動，增進國民健康。
- 參、指導單位：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 肆、主辦單位：臺北市體育總會拳擊協會。
- 伍、協辦單位：臺北市百齡高中、士林區拳擊協會
- 陸、比賽日期：115 年 3 月 28 日（六）至 3 月 29 日（日），共計二日。
- 柒、比賽地點：臺北市立百齡高中(臺北市士林區承德路四段 177 號，活動中心二樓)
- 捌、參賽資格：

- 一、凡經中華民國拳擊協會審查合格，並領有中華民國拳擊協會或臺北市體育總會拳擊協會所發之拳擊選手手冊者，始可報名參加。
- 二、參加國、高中組參加比賽之選手，以各校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日，即在代表學校就學設有學籍之公私立國、高中學校為單位，報名表應加蓋單位章。

玖、參賽組別：

- 一、男子組：
 - A. 國中組：限 98 年 9 月 1 日（含）以後出生者
 - B. 高中組(青年組)：限 95 年 9 月 1 日（含）以後出生者
- 二、女子組：
 - A. 國中組：限 98 年 9 月 1 日（含）以後出生者
 - B. 高中組(青年組)：限 95 年 9 月 1 日（含）以後出生者

壹拾、各組比賽量級：

編號	國中男子組	高中男子組	國中女子組	高中女子組
第一量級	44.01-46 kg	46.01-48.0 kg	44.01-46 kg	45.01-48 kg
第二量級	46.01-48 kg	48.01-51.0 kg	46.01-48 kg	48.01-50 kg
第三量級	48.01-50 kg	51.01-54.0 kg	48.01-50 kg	50.01-52 kg
第四量級	50.01-52 kg	54.01-57.0 kg	50.01-52 kg	52.01-54 kg
第五量級	52.01-54 kg	57.01-60.0 kg	52.01-54 kg	54.01-57 kg
第六量級	54.01-57 kg	60.01-63.5.0 kg	54.01-57 kg	57.01-60 kg
第七量級	57.01-60 kg	63.51-67.0 kg	57.01-60 kg	60.01-63 kg
第八量級	60.01-63 kg	67.01-71.0 kg	60.01-63 kg	63.01-66 kg
第九量級	63.01-66 kg	71.01-75.0 kg	63.01-66 kg	66.01-70 kg
第十量級	66.01-70 kg	75.01-80.0 kg	66.01-70 kg	70.01-75 kg
第十一量級	70.01-75 kg	80.01-86.0 kg	70.01-75 kg	75.01-81 kg
第十二量級	75.01-80 kg	86.01-92.0 kg	75.01-80 kg	81+ kg
第十三量級	80+ kg	92+ kg	80+ kg	

規則依據：參採世界拳擊總會(WB)2024 年所頒布實施之規則，如對規則解釋有爭議時，以世界拳擊總會最新出版之英文版為準。規則中未盡事宜，由技術委員會解釋之。

壹拾壹、

- 一. 男子組：

組別	比賽回合	每回合時間	中間休息	比賽拳套(盎司)
國中男子組	3 回合	2 分	1 分	10 盎司
高中男子組	3 回合	3 分	1 分	10 盎司

二. 女子組：

年齡	比賽回合	每回合時間	中間休息	比賽拳套(盎司)
國中女子組	3 回合	2 分	1 分	10 盎司
高中女子組	3 回合	3 分	1 分	10 盎司

壹拾貳、 參賽細則：

- 一、選手應自備護檔、繃帶、牙墊、護胸(女子組)及紅藍色比賽衣褲各乙套，裝備不齊者，大會有權取消其比賽資格。
- 二、參賽期間選手膳、宿、交通及安全均自行負責。
- 三、賽員比賽中，如有負傷，除當場由大會醫護人員治療外，其餘一切醫療費用可依診療及收據正本逕寄主辦單位，向保險公司請領醫療給付。
- 四、如須請假單，請於報名單上註明，比賽後申請概不受理。
- 五、抽籤方式：

- ◆抽籤時間於各組首日賽程全部量級體檢合格過磅後，當場由大會宣佈舉行之。
- ◆抽籤時務必請各隊領隊、教練或管理至少一人在場參與；否則，由大會安排代抽不得異議。

六、裁判、領隊、教練會議：

時間：115 年 3 月 28 日（六）上午十點

地點：臺北市立百齡高中活動中心 2 樓(台北市士林區承德路四段 177 號)

壹拾參、 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 3 月 20 日（五）止，外埠以郵戳為憑。

壹拾肆、 報名方式：

- (一)按報名格式詳填出生日期及身分證字號（請各組分別填寫）。
- (二)各隊報名角逐團體錦標賽者，應加蓋單位章，個人賽者蓋私章。
- (三)每隊每量級限報一名參賽，同一單位每組限報二隊參賽。
- (四)報名資料請先 mail 至 e-mail：p88193@yahoo.com.tw 以便製作秩序冊。將輸入完畢之紙本報名表列印並核章完畢，為避免遺失請以限掛方式寄出，郵寄地址：臺北市士林區承德路 4 段 177 號林佳蟬老師青年盃報名小組 收，始完成報名程序；確認電話：0912202717。
- (五)每人報名費新台幣 300 元整，參賽選手保險費由大會負擔。(選手年滿 15 歲須簽特定意外事故要保書；選手未滿 15 歲須簽特定意外事故要保書及一般事故意外要保書)

壹拾伍、 體檢及過磅：

- (一) 體檢及過磅第一天上午 8 時至 10 時在臺北市立百齡高中學生活動中心 2 樓（台北市士林區承德路四段 177 號）。
- (二) 第二天上午 8 時舉行(地點同前)。
- (三) 依規則過磅，男子裸體上秤、女子可著內衣褲，上秤過磅時不得邊吃東西或飲料，體檢過磅及格者，始得參與比賽。
- (四) 體檢過磅後，即行教練會議及抽籤，未準時出席者由大會代抽，不得異議

(各教練應注意有無選手遺漏登記，否則自行負責，不予重新抽籤)。

(五) 經大會要求必須提出證件或學生證，證明學籍及年齡時，不得拒絕，拒提出上述者，大會得禁止其參賽。

(六) 女生請自行準備未懷孕證明單(如附件)給大會。

壹拾陸、 比賽制度：採單淘汰制。

壹拾柒、 獎 懲：

一、「大會錦標」

◆男子組(國中組)錄取前三名，各頒發獎牌及獎狀。

◆男子組(高中組)錄取前三名，各頒發獎牌及獎狀。

◆女子組(國中組)錄取前三名，各頒發獎牌及獎狀。

◆女子組(高中組)錄取前三名，各頒發獎牌及獎狀。

二、每量級錄取第一名一人、第二名一人、第三名二人，各頒發獎牌及獎狀鼓勵。

三、各參賽隊職員選手倘有違反國際拳總、中華民國拳擊協會國內比賽規則及本競賽規則者，除取消本次成績外，另送本會紀律委員會議處，並函報各主管機關及相關單位。

壹拾捌、 申 訴：

一、對於選手資格之質疑，應於抽籤排定前，以書面向大會審判委員會提出，賽程經排定後，一概不受理。

二、抗議時，應於比賽結束宣告結果後三十分鐘內，以書面及保證金新台幣參仟元向審判委員提出，逾時不受理。

壹拾玖、 本規程若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公佈之。